证券代码：301018　　证券简称：申菱环境　　公告编号：2026-091

债券代码：123290　　债券简称：申菱转债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定于2026年12月1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年11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崔颖琦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于提请增加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一并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董事会认为，崔颖琦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711.20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20.60%；通过广东申菱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269.41万股，间接持股比例6.06%，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提请审议的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故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一并审议。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开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01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0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0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6 年 11 月 2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区环镇西路 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并拟签署相关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增加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9:00 至 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证券法务部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高新区顺业东路 29 号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电话号码：0757-23837822

传真号码：0757-23353300

邮政编码：528325

电子邮箱：sl@shenling.com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 3），不接受电话登记。

7、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8、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18”，投票简称为“申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0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01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并拟签署相关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增加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码：0757-23353300）到公司（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高新区顺业东路29号，邮政编码：528325，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